##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 告书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东进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.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(以下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,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 产重组、不构成关联交易、不构成重组上市。

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 会议,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 公告及文件。

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 会议,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 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,包括但不限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同意注册等。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相关部门的批准,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 均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7日